

108 年度雲林縣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

健康醫療照顧與人身安全小組第 1 次小組會議紀錄

壹、 會議時間：108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貳、 開會地點：本局 4 樓禮堂

參、 主持人：曾局長春美

記錄：江鳳銖

肆、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伍、 主席致詞：(略)

陸、 107 年度第 2 次健康醫療照顧與人身安全小組移交列管案件

序號	案由	前次會議決議	執行情形	決議
1	有關女性染毒之後對於她個人、家庭及下一代的傷害造成很大的影響，建議從小紮根，在國小、國中這些階段引導正確的觀念，有了這些觀念比較不會輕易去嘗試一案，提請討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請教育處提報愛滋防治教育課程相關執行成果及未來加強的策略相關方法。	1 教育處執行成果如附件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1. 請教育處針對女性染毒議題，於教材上有做何種加強或衛教對象應有所區別，針對以上的宣導方式於下次會議進行報告。 2. 針對女性毒癮者之個案管理，請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於下次會議提出專案報告。

柒、 各單位工作報告（詳見會議手冊）及主席裁示事項：

一、 警察局工作報告

鄭瑞隆委員:家庭暴力防治從性別上來看男性被害人增加，而新住民以越南及港澳大陸增加較多，故防治方面應針對這兩族群加

強。

王招萍委員:工作報告數據統計截點應一致，以月份做切割，如5月份開會數據應截至1-4月，勿以推估的方式，避免失真。

主席裁示:

- (一) 請警察局分析及了解其數據增加背後的原因，並分析案件年齡層分佈、屬性分類等。另新住民受害者增加，應告知相關單位進行了解，以檢視新住民政策是否有需要加強的部份。
- (二) 雖沒有預估數據，但跟去年比較可能會有失真的情形，故往後以月份做切點。

二、衛生局工作報告

鄭瑞隆委員:

- (一) SRB 的數值雲林縣有逐年上升的趨勢，107-108 年數值更是高於全國，衛生局需要密切關注醫療院所及民眾產檢的情形。
- (二) 愛滋病男性感染者以男男間不安全性行為新增最多，因應同婚登記通過，需預防同志間多重性伴侶或未採取安全性行為的情況，宣導對象主要為多年前那些未被宣導過的青壯年。

王招萍委員:

- (一) 就資料上看目前比較注重女性健康，但男性健康與疾病的部份仍有其特殊點如口腔癌、大腸癌等，是否考慮將男性發生率較高的疾病列入宣導。
- (二) 本國婦女家暴比例高於新住民婦女，但對於新住民婦女的關注度較高，我們應思考在關注少數族群的同時不能忽略大多數人的需求。

主席裁示:

- (一) 針對 SRB 的部份，請保健科加強監測各接生醫療院所及接生者之出生性別比情形。
- (二) 女性愛滋病感染者主要因毒品導致，請毒品危害防治中心加強宣導。

捌、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社會處

案由：有關「107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評審結果及委員建議事項，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秘書長108年1月7日院臺性平字第1070222371字號函，本府「107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評審結果之等第為乙等，總分獲74.21分。
- 二、為賡續本府性別平等業務進行推動，就考核評審委員建議與本小組相關之事項提請討論策進作為。

辦法：

- 一、針對施逸翔委員意見「在有關家暴防治、性侵害防治的政策措施，建議多參考第三次審查的第28和29點、第二次審查的第17和18點」。請就地方政府權責，融入相關概念及業務推動。
- 二、針對施逸翔委員意見：「有報導指出，台大研究證實，六輕旁台西麥寮居民罹癌率比他處高1.29倍，女人老人比例更高。推測與女性較長待在當地，相較於男性因工作需經常性前往鄰近鄉鎮有關。這與大型石化工業區附近的女性健康權有關，尤其當女性的勞參率低、經濟條件缺乏而無法離開當地。此涉及特定女性健康權歧視問題，建議雲林縣府多加思考提出相應對策，比如：長期個案健康追蹤，投入更多環境監測與公民參與方案，以及如何降低這些女性健康風險的措施」。請思考相關策進作為及跨局處合作因應策略。

決議：

- 一、有關CEDAW的部份請社會處參考鄭委員之建議。
- 二、台大研究一案，其癌症成因很多，包括環境、先天的基因、後天的生活習慣等都有可能造成，是否有因果關係並非地方行政單位可以去證

明，要提送中央鑑定如環保署，且 106 年臺西及麥寮地區民眾的總罹癌率男性仍大於女性，並沒有呈現女性較高的情形。本局主要在社區內推動癌症防治工作如四癌篩檢、保健相關措施及 C 肝防治，希望三年內將 C 肝從本縣根除。

玖、臨時動議：

提案一

提案人：曾春美局長

案由：健康醫療照顧與人身安全小組下次會議可以就去年度考核指標進行討論，提出精進作為請委員指導。

決議：下次小組會議針對與本小組相關的考核指標進行討論，並將本局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及心理衛生中心納入小組會議成員。

附件一

教育處辦理反毒暨愛滋防治相關宣導活動如下：

- 一、107 年度辦理加強教育人員反毒知能研習 134 場(與校外會合作辦理/縣立高中及國中小)、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講(與校外會合作辦理/縣立高中及國中小) 133 場次、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講(與衛生局合作辦理/國小) 100 場、業務承辦人研習 2 場次。
- 二、107 年 12 月 27 日於崙背國中辦理 107 學年健康促進學校校園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增能研習，各國中業務承辦人及健康教育老師共計 50 人參加。
- 三、108 年度預計辦理加強教育人員反毒知能研習 67 場、加強家長反毒知能研習 67 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講(校外會) 170 場次、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講(衛生局) 100 場、業務承辦人研習 2 場次。
- 四、108 年度已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講(與校外會合作辦理/縣立高中及國中小) 170 場次、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講(與衛生局合作辦理/國小) 50 場、業務承辦人研習 1 場次。
- 五、108 年 2 月份辦理友善校園週(開學)教育宣導(含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防制校園霸凌與杜絕復仇式愛情等主題)計 194 校，189,629 人次參與。
- 六、108 年 2 月 20 日於教研中心，辦理 107 學年校園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健康促進學校推動策略增能共識研習，由校長、業務承辦人或健康教育老師等參加，研習人員共計 181 人參與。